



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金河煤矿

1460-1500联络巷外委施工工程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Z2412084-YJMDJT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金河煤矿 1460-1500 联络巷外委施工工程，项目资金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

1. 建设地点：兰州市红古区金河煤矿

2. 工期：

(1) 开工时间：从矿方签发的开工通知单之日起计算

(2) 工期：2 个月（包括设备安装），月进度按照 100 米/月进行考核。

3. 资金来源：企业统筹

三、招标范围

（一）工程量

1460-1500 联络巷主巷工程为 189.624 米，信号硐室工程量为 2m，总工程量为 191.624m。巷道净宽 4800mm，净高 4300mm，1460-1500 联络巷下平巷设置一个信号硐室，信号硐室规格为净宽×净高×净深：2.0×2.2×2.0m，主巷道和信号硐室均采用锚网支护，锚杆选用 MSGLW500 型 $\phi 22\text{mm} \times 2400\text{mm}$ 的左旋无纵筋螺纹钢锚杆，屈服强度为 500MPa，网子采用 $\phi 6.5 \times 1500 \times 900\text{mm}$ 钢筋网片，锚杆间排距为 800mm × 800mm。

（二）巷道施工参数及要求

(1) 综掘施工工艺：主巷工程采用综掘施工，信号硐室工程采用钻爆施工，巷道掘进前 45.874 米时，采用综掘机配合 1 吨侧卸式矿车出渣，出渣线路运输方式为电机车牵引运输，剩余掘进 145.75 米采用综掘机配合带式输送机出渣，带式输送机型号 DSJ100/45/75*2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胶带输送机安装、延伸由施工队负责。



(2) 主巷道与信号硐室断面均采用直墙半圆拱形，主巷墙高为 1900mm；信号硐室墙高为 1200mm，支护形式为锚网支护，锚杆 MSGLW500 型选用 $\Phi 22\text{mm} \times 2400\text{mm}$ 的左旋无纵筋螺纹钢锚杆，屈服强度为 500MPa，网子采用 $\Phi 6.5 \times 1500 \times 900\text{mm}$ 钢筋网片，锚杆间排距为 $800\text{mm} \times 800\text{mm}$ 。

(3) 水沟、台阶按设计要求进行施工，水沟净尺寸为宽 \times 深： $4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捣制厚度为 100mm；台阶尺寸为长 \times 宽 \times 高： $600\text{mm} \times 300\text{mm} \times 150\text{mm}$ 。

(4) 1460-1500 联络巷掘进期间新施工巷道内的压风管路、供排水管路、各类动力缆线、监测监控信号缆线（除需矿方延接的光纤外）、抽放管路托梁由施工单位按设计要求进行延接、吊挂、安装和铺设，施工质量必须符合《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及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和矿方的有关技术标准。

(5) 1460-1500 联络巷掘进期间所施工的巷道工程施工资料必须按矿方生产技术部要求由施工单位及时完成，并将所有施工资料装订成册，达到验收标准，交矿方生产技术部进行存档，以备检查。

(6) 施工单位施工的所有巷道工程质量必须达到优等品，符合《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锚网支护管理规定》中的相关技术要求和规定。

(7) 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矿方施工通知单进行施工，未经矿方允许，不得擅自改变设计。如遇地质或水文地质异常，及时与矿方生产技术部联系，予以解决。

(8) 1460-1500 联络巷施工期间掘进设备由施工单位自备，包括硬岩综掘机各类开关、缆线、除尘风机、侧卸式装岩车、打眼支护设备等，同时以上设备必须符合煤矿井下相关规范要求。

(9) 施工单位施工所需材料向金河煤矿购置，如果使用金河煤矿提供的硬岩掘进机等设备，设备机械费从合同价款中扣减。

注：具体以施工图及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为准。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有类似工程施工经历，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投标人应具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



证（有效期内）。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注册建造师（矿山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含二级）执业资格证书，同时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至少承担过1项同类项目业绩（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应具有有效的工程系列中级（含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须提供该人员在该企业近半年其中一个月社会保险缴存凭证扫描件或复印件并盖企业公章）

4. 投标人应具有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至少2项同类项目业绩，需提供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同类业绩是指突出煤矿井巷工程（工程量超过500米）；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合同封面、主要工作范围或技术协议范围、合同签字页/盖章页；用户证明需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证书、验收证明、使用证明或其他能证明合同标的物竣工的材料。同时提供所承担项目的财务结算或进度付款发票扫描件至少一张（需包含项目名称、付款方、收款方）。

5. 投标人须根据设备实际施工要求配备技术熟练的操作人员及附属施工人员，确保机械能24小时连续安全作业，机械操作人员对设备安全施工负责任。

6.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前七天各投标人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或已修复，请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投标人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7.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2年或2021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会计报告，不足三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会计报告，不足一年的或无审计报告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说明：

9.1 根据《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甘建服〔2023〕228号，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



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4年12月30日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如其他省市有资质证书延期相关规定的，从其规定，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有关要求执行。

9.2 投标人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行业，煤炭行业造价员资格章。

9.3 投标人采用煤炭行业《筑业煤炭计价软件 V3》计价。

五、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六、招标文件获取及要求

6.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2月13日至2024年12月18日，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完成投标登记的投标人（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标书费用后方可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系统中下载招标（采购）文件。

6.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售后不退。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月3日 09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08时30分至09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

7.2 在投标截止时间未上传投标文件及签到的投标人（供应商），招标（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www.zhygcg.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上发布。

九、其它注意事项

参与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需先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 www.zhygcg.com）→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录入口→用户



注册入口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后方可登录系统（**公开邀请系统**）进行投标登记、获取标书、参与投标报价等后续工作，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02-0005。

投标单位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记成功后将标书费凭证、单位名称、联系人信息发送至 1524686666@qq.com 邮箱。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金河煤矿

联系人：于工

电 话：13639347521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人：苗振宇、杨柳

联系方式：13008728686、15809313342

户名：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账号：010410122000130231（标书费账户非保证金）

开户行名称：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滩支行

开户行行号：314821008010

（汇款时备注招标编号：GZ2412084-YJMDJT）

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3日